

《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——區本計劃》
「功課輔導班」

敬啟者：《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——區本計劃》是幫助學生發展個人潛能及擴闊課堂以外學習經驗的活動。現舉行「功課輔導班」，希望能幫助同學解決功課問題及提升學習興趣，計劃詳情如下：

「功課輔導班」	
日期	2020年1月14日至6月17日(星期一至三上課)
對象	三至五年級學生，各級設一組，每組10人
上課時間	逢星期一至三，下午3時35分至4時50分
費用	由教育局《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——區本計劃》津貼
參加資格	需符合下列任何一項條件的學生 1. 領取「綜合社會保障援助」計劃(綜援)的家庭或 2. 獲得「書簿津貼」全額資助的學生或 3. 清貧而沒有領取綜援，但獲學校酌情處理的學生。
備註	1. 參加學生必須有八成或以上的出席率及有良好行為表現，否則，為免浪費資源，校方或要求學生退出活動。 2. 如學生參加之興趣班的日期與本計劃的活動時間相同，學生不得以參加興趣班為理由缺席、遲到或早退，校方不會安排興趣班補課或退款。 3. 遲到、早退或缺席的學生必須由家長書面通知校方。 4. 請家長負責貴子弟回家之交通安全。 5. 符合資格而上學期未曾參與此計劃的學生可優先處理。 6. 由於名額有限，若每組的申請人數多於10名，則以抽籤決定。

如蒙申請，請填妥回條，並稍後會獲發申請表格乙張，獲選之學生將於1月10日(星期五)前獲得通知，未接獲通知者當落選論。請家長簽署回條交回班主任為感。如有查詢，可致電2604 8987與麥錦明老師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聖公會主風小學校長

謹啟

鄭思思

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

✂-----

回.....條

(第 154/2019 號)E

敬覆者：頃閱通告內容，業已詳悉有《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——區本計劃》
「功課輔導班」事宜。(請在合適□內加上✓號)

本人合乎申請資格，並 同意敝子弟參加「功課輔導班」並囑咐其聽從師長指導。
但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「功課輔導班」。

此 覆

聖公會主風小學校長

()年級()班學生 : _____ ()

家長簽署 : _____

聯絡電話 : _____

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日